类别号标记：B

慈 溪 市 综 合 行 政 执 法 局 文 件

　慈综执建〔2019〕5号　　　　 　　 签发人：俞其

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28号建议的答复

茅成江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烧烤行业整治的建议》已收悉，露天烧烤、流动烧烤摊点扰民，作为城市管理的一大“顽疾”问题，一直困扰着城市管理工作者，正如您说言，由于烧烤业不同于一般餐饮业，牵涉管理部门多，难以形成合力，消费人员层次不一，营业者违法成本低，经常整治一段时间后马上反弹，见效甚微。对此问题，我局会同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慈溪分局、市市场监管局进行了认真的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对于烧烤摊越门占道、流动烧烤摊点管理问题，我局一直将此项工作作为局重点工作来抓，特别是夏季来临，这一现象尤为严重。我局每年都会针对这一“顽疾”问题开展专项整治，多举措做好治理。**一是梳理烧烤摊越门占道、流动烧烤摊敏感点位。**我局每年会根据各属地中队辖区实际，结合往年经验，对烧烤越门占道敏感点进行梳理排查，建立台账资料，并纳入日常重点巡查点位。**二是开展事前约谈。**每年4、5月份我局各属地中队根据梳理情况，对烧烤经营者开展约谈，在宣讲相关法律、法规同时，提醒商家要合法、依规经营，给违规经营商家打好预防针。**三是加大处罚力度。**对于烧烤经营者的越门、占道和流动烧烤摊实施露头就打，持续处罚的方式来规范经营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共办理此类案件110余起，罚款4.5万余元，对烧烤摊点违法经营起到了一定的震慑作用。但是承如您说言，由于牵涉部门多，光靠一家开展打击整治，效果不明显。如2018年我市古塘街道某区域烧烤店扰民问题，前期我局属地中队对其多次立案处罚，但收效甚微。为了解决这一顽疾问题，我局探索制作某一类问题通用模板——《露天烧烤夜宵摊扰民等问题联合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参考模板》，对联合执法的领导主体、部门职责、操作方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，并向街道提供了操作建议。街道通过综合执法平台，组织多部门开展了联合执法，彻底解决了这一顽疾问题。在古塘街道试点的基础上，我局将这一模板向全市推广，据相关镇（街道）反馈，整治效果较好。故而，对此类问题的处置应充分运用各镇（街道）综合执法平台，联合多部门开展联合打击。

下步，我局将根据自身职能，进一步加大对烧烤摊点越门占道经营、流动设摊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，做好镇（街道）综合执法平台运用指导工作。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慈溪分局表示将根据自身技术优势，竭力配合做好烧烤行业的油烟监测工作。同时会加强宣传力度。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和网络等新闻媒体，积极开展宣传发动，提高经营者的安全意识和社会责任感，督促业主主动整改，实现行业自律。市市场监管局表示会引导烧烤店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或登记证，对未办理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或《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》的烧烤店，根据其实际情况，督促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或登记证，并强化食品安全风险防控。为进一步保障烧烤店食品安全，加强抽检频次，从源头把控食材原料安全，对未按规定使用消毒设施、防蝇设施等情况进行责令整改。并会加强对烧烤店的操作规范、索证索票等方面进行指导。同时严格按照标准做好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评定，对尚存在欠缺的环节提出详细的整改方案或监督意见。

以上答复如有不当之处，请批评指正，并恳请您一如既往地关心、支持城市管理工作。

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19年6月10日

抄　　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慈溪分局，市市场监管局。

联 系 人：徐军

联系电话：58971850